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机构投资者交流活动会议纪要（2026.7）

一、会议情况

（一）会议时间：2026年7月份

（二）会议形式：现场/线上会议

（三）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策略会/线上会议等

（四）参会人员：

1.公司参会人员：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冯诗倪

证券事务代表 刘遐迩

投资者关系经理 黄韵欣

2.机构参会人员：

来自中信证券、国泰海通、开源证券、国盛证券、浙商证券、申万宏源、摩根大通、华创证券、湘财证券、中信资管、国信资管、平安资管、汇添富资管、华宝基金、东方基金、大成基金、华夏基金、华泰保兴基金、广发基金、众安保险、华能贵诚信托、北京源峰、富安基金、润洲投资、贵山私募、江苏恒汇泰、上海牛福、天运资产、中天智诚、德泉资本、鑫巢资本、华夏未来、德远投资、淡马锡、启明创投、汇丰环球资管、宏利资管、凯雷集团、富达国际、UG投资、Pleiad Advisors、Panview Capital、HSZ HK、JPM Prospects、Arisaig Partners、Fukoku Life、Polymer capital、Fountaincap等48名投资者（排名不分先后）。

二、主要内容

投资者提问

问题1：行业数据显示，药店月均销售额有所恢复，请问主要的驱动因素是什么？是否可持续？

答：中康数据显示，2026年上半年全国药店店月均销售额同比增长2%。其中客流显著回暖成为上半年市场增长的核心动力，2026年上半年店月均订单量同比增长5%，其中第二季度增速进一步扩大至6%。

一方面，国民健康意识提升与就医习惯常态化推动药店客流稳步回暖。另一方面，随着行业持续出清，客流逐步回归存量优质门店，带动存量门店单店盈利改善。叠加医保定点严进宽出、药品比价、医保飞检、药品溯源等监管政策持续落地，行业集中度随着合规程度提升而提升，驱动客流逐步流向头部门店。

问题2：近期公司加盟进入北京，请问有何考量？加盟整体战略是什么？

答：近期公司与北京源通百姓平安、阳光百益医药达成深度合作，对方合计100余家门店整体加盟并纳入公司运营体系，有利于公司补齐华北区域布局，形成京津协同优势，助力提升区域市占率。

加盟业务是公司打造第二增长曲线的重要抓手，公司为加盟商伙伴提供标准化体系输出、全链路赋能支持，加盟业务要求商品100%配送、统一企业标识，实行七统一严格管理，截至2026年一季度末，公司加盟门店5,379家。2025年公司加盟业务配送销售额约24.12亿元。

随着行业出清趋势加速，市场大量单体药店及中小连锁药店企业抱团发展、合作共赢的意愿显著增强，公司持续以加盟经营产模式吸纳存量市场，赋能更多合作伙伴，构筑产业生态，同时以加盟业务深耕下沉市场，联合更广大的当地资源，扩大规模优势。

问题3：2026年上半年以来，行业政策和监管上有哪些变化？

答：2026年上半年，医药零售行业迎来多重政策利好，同时行业监管持续趋严。1月，商务部等9部门发布《关于促进药品零售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高度认可零售药店在国家卫生健康事业的重要地位，对行业龙头构成实质性、结构性的长期利好。5月，国家药监局印发《处方药网络零售合规指南》，对平台合规管理行为进行规范引导，保障公众用药安全，在严守安全底线基础上促进药品网络销售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7月，国务院批复同意《扩大消费"十五五"规划》，提及建设一批"健康驿站"，强化零售药店药学服务能力，促进处方流转，丰富药品零售业态，加快数字转型。

整体政策导向清晰，行业迎来转型发展窗口期，监管层面同步收紧，着力维护群众用药安全，营造公平竞争环境。在此背景下，行业加速向专业化、集约化、数字化、规范化转型。连锁龙头依托线下门店拓展多元化健康服务，夯实竞争壁垒。中长期来看，行业集中度、连锁化率有望持续提升，行业发展格局持续向好。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6-036

#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如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未能实施上述用途，或所回购的股份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08元/股（含）（即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未来有相关减持股份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回购期限内，若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未使用完毕的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4、如遇有关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的规定，则存在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最新规定调整回购方案的风险。

公司将努力推进本次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6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董事会，并一致同意通过了前述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6/8/11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
|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 2026/8/10 |
| 预计回购金额 | 4,000万元-8,000万元 |
| 回购资金来源 | 其他：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 回购价格上限 | 18.08元/股 |
|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br>√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br>□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br>□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回购股份方式 |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 回购股份数量 | 221.23万股-442.47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
|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 0.29%-0.58% |

（一）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的价格不超过18.08元/股（含）。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在回购期限内，若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二）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三）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 股份类别 | 本次回购前 | |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 |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 |
|---|---|---|---|---|---|---|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0 | 0.00 | 0 | 0.00 | 0 | 0.00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758,890,236 | 100.00 | 756,677,936 | 99.71 | 754,465,536 | 99.42 |
|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0 | 0.00 | 2,212,300 | 0.29 | 4,424,700 | 0.58 |
| 股份总数 | 758,890,236 | 100.00 | 758,890,236 | 100.00 | 758,890,236 | 100.00 |

（四）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199.0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67.99亿元，流动资产90.18亿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8,000.00万元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0.40%、1.18%、0.89%，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对公司日常经营影响较小。根据目前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管理层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等产生不利影响；回购股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经自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尚无明确的增减持计划，若未来有拟实施股份增减持的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上市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经问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未来有相关减持股份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七）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在披露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出调整，则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八）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作为后续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若发生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的情形，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就注销股份事宜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九）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情况，决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时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与本次回购有关的各项事宜；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董事长有权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其他相关业务；

5、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次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具体实施回购方案，以及在回购期限内，当回购股份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公司董事长可自行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

6、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如需要）；

7、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回购期限内，若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未使用完毕的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4、如遇有关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的规定，则存在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最新规定调整回购方案的风险。

公司将努力推进本次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并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回购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B883140858

（二）前10大股东和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8月1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及无限售条件的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披露的《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6-037

#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上述事项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6年8月1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 1 | 老百姓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180,453,475 | 23.78 |
| 2 | 泽星投资有限公司 | 168,013,035 | 22.14 |
| 3 | 陈秀兰 | 13,565,698 | 1.79 |
| 4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11,658,365 | 1.54 |
| 5 | 石展 | 10,018,811 | 1.32 |
| 6 | 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 | 7,391,046 | 0.97 |
| 7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6,030,000 | 0.79 |
| 8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552,107 | 0.34 |
| 9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296,100 | 0.30 |
| 10 |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903组合 | 2,283,300 | 0.30 |

鉴于前十大股东持有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决议披露前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一致。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1
转债代码：113705　　转债简称：豪26转债

#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7日以短信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向星星女士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编制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2
转债代码：113705　　转债简称：豪26转债

#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168号）同意，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成都豪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8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10,523,859.6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89,476,140.3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6月22日存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且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6月22日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资报告》（XYZH/2026CDAA1B0767）。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2026年6月22日 |
| 本次报告期 | 2026年6月22日至2026年6月30日 |
| 项目 | 金额 |
| 一、募集资金总额 | 180,000.00 |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 1,052.39 |
| 二、募集资金净额注 | 178,947.61 |
| 减： | |
|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0 |
| 本年度使用金额 | 0 |
| 现金管理金额 | 155,070.00 |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 0 |
| 加： | |
|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0 |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 24,555.00 |

注：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和现金管理金额的总额与募集资金净额之间的差异系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不含税发行费用，共计677.39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子公司重庆豪能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豪能"）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行经开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 | 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 | 2026年6月22日 | |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报告期末余额 | 账户状态 |
|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 510501556808096038 09 | 125.00 | 使用中 |
| 重庆豪能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 中信银行成都锦绣支行 | 8111001080688886666 | 24,430.00 | 使用中 |

注：重庆豪能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的开户行为中信银行成都锦绣支行，因该开户银行自身不具备合同签约权限，相应监管协议签约主体调整为其上级行，其对应的签约银行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2026年6月22日 | | |
|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 计划起始日期 | 计划截止日期 |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
| 160,000.00 |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 2026年6月25日 | 2027年6月24日 | 2026年6月25日 |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 | 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 | 2026年6月22日 | | | | | | | | |
| 委托方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购买金额 | 起始日期 | 截止日期 | 归还日期 | 尚未归还金额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利息金额 |
| 成都豪能 | 建行经开区支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000.00 | 2026/6/26 | 2026/7/27 | | 20,000.00 | 0.80%-2.10% | |
| |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3,000.00 | 2026/6/26 | 2026/9/24 | | 13,000.00 | 0.80%-2.10% | |
|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国债逆回购 | 保本固定收益型 | 40,500.00 | 2026/6/30 | 2026/7/6 | | 40,500.00 | 1.53% | |
| | | 国债逆回购 | 保本固定收益型 | 3,000.00 | 2026/6/30 | 2026/7/13 | | 3,000.00 | 1.48% | |
| 重庆豪能 | 中信银行成都锦绣支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73,570.00 | 2026/6/27 | 2026/7/29 | | 73,570.00 | 1.00%-1.66% | |
| |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5,000.00 | 2026/6/27 | 2026/12/24 | | 5,000.00 | 1.20%-1.62% | |

注：尚未归还金额系截至报告期末的金额。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 2026年6月22日 | | | | | | | | | |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0 | | | | | | | |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0 | | | |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 | | | |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募投项目性质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 本项目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智能制造核心零部件项目(二期) | 生产建设 | 不适用 | 130,000.00 | 130,000.00 | 130,000.00 | 0 | 0 | 130,000.00 | 0 | 2030年6月 | 不适用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项目 | 补流还贷 | 不适用 | 48,947.61 | 48,947.61 | 48,947.61 | 0 | 0 | 48,947.61 | 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 178,947.61 | 178,947.61 | 178,947.61 | 0 | 0 | 178,947.61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无 | | | | | | | | | | | | |

注："智能制造核心零部件项目（二期）"尚处于建设期，未达到预期效益释放期，不适用效益指标。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6-027

#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3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31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同庆楼五楼培训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31日

至2026年8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选举熊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5108 | 同庆楼 | 2026/8/24 |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6年8月28日或之前的其他办公时间（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30）

(二) 登记地点：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同庆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企业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以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26年8月28日下午17:30前送达），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在信函和邮件上注明"股东会登记"及联系电话，以便联系。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等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办理签到，以便验证入场。

3、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董秘办

电话：0551-63638945

传真：0551-63642210

邮箱：TQL2009@sohu.com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同庆楼酒店六楼

邮编：230031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选举熊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6-025

#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基水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熊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熊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同意熊鹰女士经公司股东会选举成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后，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其董事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同庆楼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2026年8月31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同庆楼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6-026

#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熊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熊鹰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任期